

五 华 县 财 政 局

关于公开遴选技术单位承担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南路五华县公路事务中心家属大楼的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工作的公告

我局拟以询价采购方式公开遴选技术单位承担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南路五华县公路事务中心家属大楼的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工作。现就遴选技术单位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报价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同时具有相关评估服务资质。

二、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南路五华县公路事务中心家属大楼的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

2.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3.评估目的：为委托方处置资产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格提供参考依据。

4.评估范围：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南路五华县公路事务中心家属大楼内（暂定建筑面积约 684.24 平方米的国有资产，含一楼店铺、二楼办公用房）。

三、工作要求

1、在工作中，坚持独立、公平、客观原则，认真执行有关的

法律、法规，确保评估报告质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2、遵守职业道德，对提供的内部资料和项目成果等保守秘密。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并提交评估报告。

四、报价要求

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计价格[1995]971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给予优惠折扣报价。

五、报名资料及联系方式

有意向的技术单位须提交报价函、营业执照复印件、评估资质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材料请于2025年9月19日下午16:00前送至我局前幢国资股办公室704房。我局对报名机构提交的报价进行审查，综合比选报价文件，按最低报价原则选取技术单位承担此项评估工作。如报名公司不足三家，我局将邀请机构参与。

联系人：李俊标，联系电话：13826611366 0753-4431123

地址：五华县水寨镇财兴街7号

特此公告。

